

宝清县煤炭生产安全管理局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我局在全面总结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、统计汇总政府信息公开主要数据指标的基础上，编制了宝清县煤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。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年度报告内容可以通过宝清县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hlbaqing.gov.cn>）查阅下载或直接与宝清县煤管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宝清县胜利街 414 号，邮编：155600，电话：0469-2684993，邮箱：sysbqryf@163.com，负责人：沈耘屹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我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，按照县政府关于加强政务服务公开工作有关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职能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工作原则，在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府信息管理、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等各个方面，开展了积极有效的工作，提升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。2022 年我局在宝清县政府官网主动公开《2022 年全县地方煤矿安全监

管执法计划》文件和《宝清县煤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包保表》；在黑龙江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网站上主动公开全年 75 本执法卷宗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75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前进，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部分工作人员主动公开意识不强，有信息公开不及时的现象。

在今后的工作中，将严格按照新《条例》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相关规定，加强学习和培训，认真学习新《条例》和相关规定，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不断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严格落实县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，全面公开政务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它需要报告事项。